

2025 年度
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拟订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规范、标准、制度等，并协助组织实施。

（二）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协助指导监督各县级市（区）开展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三）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承担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工作，开展指导、培训、纠察等工作。

（四）负责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对全市数字城管运行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综合研判、指挥调度和监督评价。

（五）负责市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科技与信息化建设发展工作。

（六）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对城市管理工作实效进行督查评价，对领导批办、媒体曝光、群众信访等事项跟踪督办。

（七）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承担垃圾分类、建筑垃圾、违法建设等全市性城市管理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承担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

（八）负责全市性重要节日、大型活动期间城市管理保障以及突发性事件处置的组织协调工作。

（九）负责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队伍建设科（法制科）、监督管理科、指挥协调科、机动保障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局党组各项工作部署，紧扣“转职能、提能力、守底线、树形象”总体要求，改革转型有序推进、制度执行牵引有力、队伍建设高效规范，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深化改革攻坚，构建高效执法监督体系

（一）推进体制改革。

落实城管体制机制改革书面调研，稳步推进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重新认定工作，助力机构职能重塑与队伍规范化建设。以改革为抓手，系统优化执法资源配置，推动队伍建设与执法工作深度融合，为执法监督提质增效提供体制保障。

（二）完善制度机制。

根据《苏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办法（试行）》，配套制定《监督工作细则（试行）》，涵盖 7 项日常监督与 3 项专项监督，将上级部署与民生关切转化为具体监督任务，构建全方位、全流程的执法监督格局。

（三）构建三级监督体系。

市级重新组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建立健全市、县（区）、镇（街道）三级监督责任网络，以街镇为重点单元，

集聚“两级联动”合力，推动基层监督从“层级分散”向“系统穿透”转变，提升监督覆盖面与精准度。协同板块对镇街开展联合监督 20 次，与属地对接联系 385 次，有效推动解决流动摊点、积存垃圾等重难点问题 562 处。

（四）强化日常监督。

统筹日常督导力量，高效实施城市管理工作实效（执法实效）监督，累计检查点位 5588 个，发现问题 6864 处，跟踪领导交办及数字城管典型案例等重点问题 1140 处，开具提醒、提示单 16 份，有效推动板块从解决“一件事”向解决“一类事”转变。开展队伍纠察 225 次，聚焦着装规范、执法记录仪使用及车辆管理等基础环节，对 26 处突出和典型问题实施跟进督办，有力推动队伍规范化建设与履职能力持续提升。

（五）创新监督模式。

推行“伴随式执法监督”模式，先后选派 2 批市级人员脱产下沉街镇一线，搭建“基层实践导师+局级督学导师”双导师体系，聚焦建筑垃圾处置等核心领域，下沉人员熟练掌握笔录制作、证据固定等技能，基层执法人员规范执法记录仪使用、文书制作等流程，协助查处一批民生关切案件，推动监督重心从“事后纠偏”向“事中预防”转变。

二、聚焦平台建设，推进执法监督数字化发展

（一）筑牢数字监管根基。

开展执法监督平台建设前期研究，完成涵盖核心监督模块的总体业务功能和工作流程设计，探索“AI 智能案卷评查”，形成

平台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推动运管服视频会议系统建设运行，完成运管服视频会议软硬件部署调试，搭建城管领域“1+10”专用视频指挥系统，建立日常联调工作机制。完成运管服平台 149 项指标的梳理分解，为平台建设打好基础。

（二）系统集成减负提效。

持续完善数字城管及相关子系统，重新配置 164 类事部件问题办理标准；根据“城管百姓监督员”工作要求，增设专属用户标识和查询功能，累计新增功能 8 个，优化系统 12 处，修复安全漏洞 430 个。建立重复投诉筛查机制，合并交办识别重复工单，全年累计筛查重复投诉工单 2298 件。建立“接诉即复”机制，围绕环卫保洁、公共自行车调配等高频诉求，建立标准化处置流程，对该类诉求实行前置研判、即时回复，全年累计减少工单下派 3192 件。

（三）推动信息共享共治。

与市城运中心数字驾驶舱对接，建立“需求牵引、数据驱动、技术赋能”的协同工作模式，实现视频资源标签化管理，累计调用数字驾驶舱超 18 万路视频资源。采用“AI 初筛+人工核验”模式，系统构建覆盖全市城管业务的十大类专业场景标签库，完成超 8 万路探头的分类梳理，为精准识别和智能巡查奠定数据基础。开展渣土车行为智能预警，针对渣土车夜间违规运输现象，联合搭建专项预警模型，形成“智能发现—轨迹追踪—联动查处”的闭环监管机制，累计发现疑似违规线索 9 件。推进流动摊点智能巡查，在疏导点周边监控中试点运行流动摊点识别算法，实时生

成预警信息，累计生成线索 7006 条，为优化疏导点布局提供大数据支撑。

（四）用活工单数据资源。

对接市便民服务中心，创新建立 12345 平台工单数据“T+1 线上推送”机制，打通“省平台回流—市平台清洗—数据底座共享”全流程链路。聚焦市容市貌等核心领域，常态化开展工单数据深度挖掘，精准识别执法管理薄弱环节、潜在矛盾及舆情风险隐患，累计分析工单 212 万余件，编制《数字城管研判月报》9 期，跟踪督办重点难点问题 49 件，助力 1089 个高频投诉点位治理工作高效完成。

（五）有序开展城市体检。

牵头组建 100 人的专业体检队伍开展城市体检工作，梳理形成 12 份城市环境体检月报。发布“苏城啄木鸟”微信小程序，信息管理平台同步投入使用。信息管理平台针对小程序收集到的问题建议，建立“签收、分派、处办、回复、评估”闭环管理流程，实现“多部门参与、多层级联动”协同办理模式。

（六）构建立体巡查体系。

对接数字驾驶舱，完成 2 架御 3 无人机接入飞控平台并实现视频直播、远程操控等功能全覆盖，依托平台 AI 算法联合开发 20 类城市管理问题识别模型，为智能识别与研判奠定基础。聚焦违法建设、违法倾倒等问题高发区域，运用“图层对比”技术，精准识别暴露垃圾、流动摊点等问题 38 处，并联动数字城管平台生成工单，对接属地部门实现“发现—上报—处置”闭环管理。

三、加大重点领域监管力度，有序落实专项工作任务

（一）服务重大活动保障。

建立“提前介入、周密部署、全程管控”的全链条保障机制，聚焦春节、中高考、国庆、城市足球联赛等重要时间节点，优化全市执法模式和力量配置，高标准做好市容环境保障工作。全年共完成各类大型市容环境保障任务 40 余次。

（二）提升垃圾分类水平。

强化常态检查，对全市居民小区及三类场所生活垃圾分类情况落实靶向检查 1129 个点位，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问题 266 起。对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情况以及收运情况进行早晚专项检查，现场整改 74 起。加强法治宣传，收集研判 10 起垃圾分类典型案例，为垃圾分类法治宣传提供实务范本；开展“垃圾分类童心同行”活动，构建多维宣传矩阵。

（三）提升渣土监管水平。

持续开展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全流程监管工作，促进建筑垃圾全链条管理常态长效。检查源头工地及终端消纳场所 255 次，压实两端监管责任。开展高速卡口夜查，督促属地见人见岗。建立建筑垃圾举报奖励机制，核查举报线索 118 条，激发群众参与防控热情。指导属地对 6 起“两非”案件线索开展调查，提升基层执法办案能力。系统梳理执法打击过程中发现的监管薄弱环节，建立“执法数据反哺管理优化”闭环机制，将类案处置中暴露的共性问题及时反馈管理端，协同推动，靶向改进，出台电子联单等预防性制度。

（四）持续推进违法建设治理。

对新增违建保持“零容忍”高压态势，督促属地及时拆除新增违建。以涉安、低密度小区违法建设为重点，分类推进存量违建销号，全市共拆除违法建设 6740 处、252 万平方米。研究草拟违法建设相关工作指引及监督工作流程，提升违法建设治理监督效能。

（五）开展流动摊点综合治理。

加强重点区域日常巡查工作，动态排查并劝导流动摊点违规经营行为。累计检查问题突出点位 1.7 万处（次），发现流动摊点 1300 余个，开展宣传教育 232 个（次），组织 15 期流动摊点聚集点位复核行动，重点区域流动摊点占道经营现象得到显著改善。

四、强化铸魂赋能，锻造高素质专业化执法队伍

（一）强化教育培训。

完善学习培训机制，按“干什么练什么”原则分 2 期开展执法人员集中轮训。组织全员参加全省住建系统行政执法培训、市行政执法人员线上培训学习，开展 2025 年度全局执法基础知识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 100%。组织 10 期青年理论学习暨“书香润初心青年担使命”读书分享会，围绕法治思维培育、服务群众能力提升等主题交流心得，搭建成长平台。协同组织全市城管执法队伍比武练兵，以赛促训提升实战能力。

（二）规范编外管理。

开展公益性岗位人员自查自纠与专项整治，形成专项报告。

严格落实持证上岗制度，组织协管人员换证，开展职业操守、服务意识专题培训。新招聘 2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并实施入职谈话提醒，组织工勤技能考评，10 人晋升高级工、2 人晋升中级工、1 人晋升初级工，提升公益性岗位人员履职能力。

（三）严明纪律规矩。

开展干部不担当不作为问题排查纠治，排查城管领域第三方服务人员管理情况，强化全链条监管，筑牢纪律防线。以全国城管领域负面舆情和典型案例为素材制作警示教育片，采取“送课下基层”方式实现市、县、镇三级执法人员、辅助人员及第三方人员全覆盖，全年开展活动 160 余场，参训 1.3 万余人次，规范执法行为。

（四）筑牢安全防线。

制定 202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及网格化监督管理制度，完善“三张清单”，深化安全生产“六化”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和环节，常态化排查整治薄弱环节。今年以来，组织安全生产理论学习 15 次，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12 次，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60 次，组织保密工作自查自评，开展办公电脑保密监测 2 次，有力筑牢安全堤坝。严格遵循档案工作法规标准与数字化建设要求，依托苏州市数字档案室 2.0 系统深化应用，完成 193 条文书、照片、实物等各类档案的规范整理与数字化升级，同步强化电子档案安全管理。

五、坚持党建引领，提升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一）推动党建高质量发展。

高质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把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持“学、查、改”系统谋划、一体推进组织，注重抓早抓小，主动发现问题。开展“转职能、提能力、守底线、树形象”大学习大讨论，着力筑牢干部队伍的政治忠诚与执法为民宗旨意识。完成党总支及四个基层党支部的更名，筹备成立市城管执法监督局党委（纪委）。全力配合完成省委巡察工作和市委巡查整改工作。

（二）融入基层综合治理。

坚持党建引领，系统部署推进城管进社区工作。建立市级统筹、县级主抓、街道（镇）落实的工作框架，实行“1+N+X”团队进驻模式，全市确立 148 个试点社区，设置 5 个现场教学点，下沉城管人员 715 名。力推“四事分流”“四方协调”“四联融合”等工作机制，联动各方力量，精准滴灌解决各类城管难题，市民投诉量同比减少 28.7%，群众满意率达 98.6%，实现城市管理与基层社会治理相融合，被住建部列入典型经验做法清单。利用 102 座城管服务站和社区“城管便民服务岗”等阵地资源，靠前服务，吸引企业、商户、居民走近城管，构建多元共治、多方参与的城市治理新格局。年内开展试点社区综合评估，探索打造可观可感的“苏州模式”。

（三）坚持共建共治共享。

选聘来自社会各行各业，有志于城市管理志愿服务的公益人士 120 名，组建“城管百姓监督员”队伍，累计上报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9353 件，推动解决金鸡湖健身步道救生设施损坏（带动全

市修复救生设施 677 件）等一批民生热点问题。“苏州微城管”平稳运行，城市管理志愿者注册人数达 10 万人，新增志愿者 10336 人，受理有效上报案卷 111060 件，已办结 110640 件，办结率 99.62%，市民回访满意率 98.76%。

（四）多维度打造为民服务形象。

做好两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稳定工作，积极化解信访矛盾，累计受理来信来访 673 件、接待来访 55 批（次）。全面完成 8 件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对宣传阵地、网络平台的管理和监督，及时发现并处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苏州城市管理”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46 篇（含执法信息 81 篇）展现队伍良好形象。牵头承办城管系统第一期“道德讲堂”，组织“城管服务进社区”活动，发放资料 200 余份，解答咨询 60 余人次，引导群众走近城管、了解城管、支持城管。

第二部分
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7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75.31	本年支出合计	6,875.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6,875.31	总计	6,875.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75.31	6,875.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59.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44	5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44	5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63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33	63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0	444.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8	15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4,743.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43.60	4,743.60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9.27	4,629.27						
2120104	城管执法	114.33	1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68	535.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16.39	41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484.88	484.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75.31	6,701.54	173.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59.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44		5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44		5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63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33	63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0	444.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8	15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9.27	4,629.27				
2120104	城管执法	114.33		1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01	住 房 公 积 金	535. 68	535. 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16. 39	416. 39				
2210203	购房补贴	484. 88	484. 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7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5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635.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4,743.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1,436.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75.31	本年支出合计	6,875.31	6,875.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875.31	总计	6,875.31	6,875.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875.31	6,701.54	173.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59.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44		5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44		5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63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33	63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0	444.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8	15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9.27	4,629.27	
2120104	城管执法	114.33		1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68	535.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16.39	41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484.88	484.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01.54	6,059.88	641.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9.07	5,929.07	
30101	基本工资	546.54	546.54	
30102	津贴补贴	1,766.68	1,766.68	
30103	奖金	995.68	995.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90	444.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58	159.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18	151.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2	6.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8	51.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68	535.6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14	1,27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83		618.83
30201	办公费	20.87		20.87
30202	印刷费	2.05		2.05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7.45		7.45
30206	电费	21.66		21.66
30207	邮电费	9.60		9.6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8.46		168.46
30211	差旅费	94.99		9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		1.1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6		14.56
30228	工会经费	93.67		93.67
30229	福利费	48.43		48.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33		79.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5		51.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1	130.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23.63	123.6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	7.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2.83		2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83		2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875.31	6,701.54	173.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4		59.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44		5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44		5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33	63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33	63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5	3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0	444.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8	15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43.60	4,629.27	114.33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9.27	4,629.27	
2120104	城管执法	114.33		1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6.94	1,43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68	535.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16.39	41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484.88	484.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01.54	6,059.88	641.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9.07	5,929.07	
30101	基本工资	546.54	546.54	
30102	津贴补贴	1,766.68	1,766.68	
30103	奖金	995.68	995.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90	444.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58	159.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18	151.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2	6.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8	51.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68	535.6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14	1,27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83		618.83
30201	办公费	20.87		20.87
30202	印刷费	2.05		2.05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7.45		7.45
30206	电费	21.66		21.66
30207	邮电费	9.60		9.6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8.46		168.46
30211	差旅费	94.99		9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		1.1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6		14.56
30228	工会经费	93.67		93.67
30229	福利费	48.43		48.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33		79.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5		51.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1	130.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23.63	123.6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	7.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2.83		2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83		2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0.44	0.00	18.44	18.44	0.00	2.00	0.20	27.20	17.98	0.00	17.98	17.98	0.00	0.00	0.20	27.2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63
组织培训次数(个)	2	参加培训人次(人)	4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1.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83
30201	办公费	20.87
30202	印刷费	2.05
30204	手续费	0.06
30205	水费	7.45
30206	电费	21.66
30207	邮电费	9.6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8.46
30211	差旅费	9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2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6
30228	工会经费	93.67
30229	福利费	48.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1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19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87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3.56 万元，减少 4.8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6,875.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87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56 万元，减少 4.89%，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项目预算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6,875.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87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56 万元，减少 4.89%，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项目预算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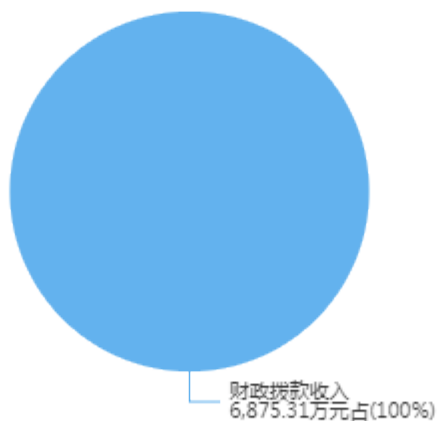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875.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75.3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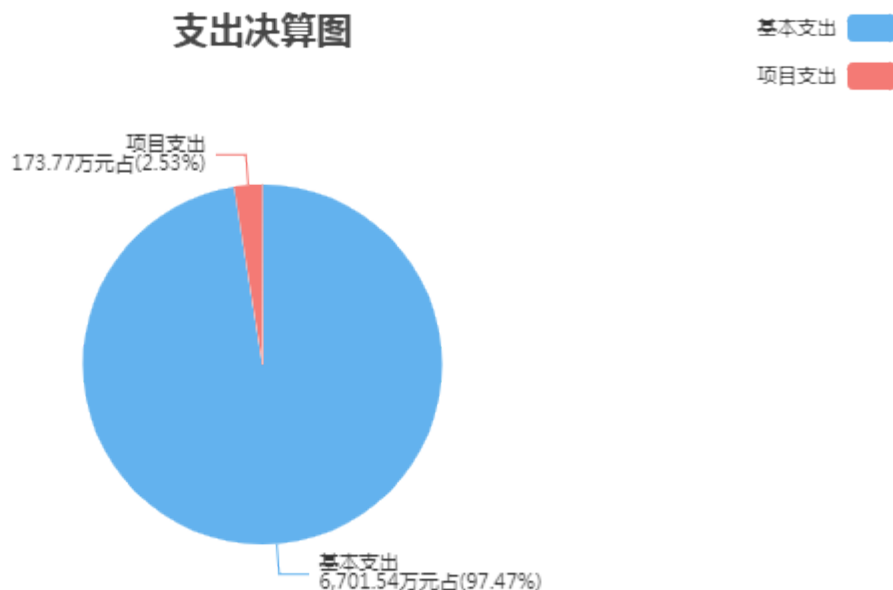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875.3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6,701.54 万元, 占 97.47%; 项目支出 173.77 万元, 占 2.5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87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3.56 万元，减少 4.89%，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项目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875.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499.1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年中新增项目。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8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预算用于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00.88 万元，支出决算 4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59.16 万元，支出决算 15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289.52 万元，支出决算 4,629.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的人员经费增加。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 116.95 万元，支出决算 11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采购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31.51 万元，支出决算 53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71.39 万元，支出决算 41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3.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 年度部门预算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计入购房补贴支出核算。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829.7 万元，支出决算 484.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 年度部门预算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计入购房补贴支出核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701.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059.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

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41.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875.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56 万元，减少 4.89%，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项目预算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701.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059.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41.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

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变动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及市委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具体包括减少执法车辆的报废更新及压缩公务接待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采购结余；厉行节约，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未接待外来考察、学习人员用餐。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

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8.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7.5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采购结余。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17.98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执法车辆购置更新。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未接待外来考察、学习人员用餐。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63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调研机动保障工作座谈会。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498 人次，开支内容：执法人员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641.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1.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8.63 万元，增长 41.64%，变动原因：2025 年度伙食经费、体检费、党团活动经费计入基本支出公用经费核算。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1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4.3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815.8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

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

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

金补记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